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联合化工　　公告编号：2011-001

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二届十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化工或公司）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1月5日以电话通讯的方式发出，并于2011年1月10日以通讯方式表决。应当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本次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各董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山东新泰联合化工有限公司投资建设5万吨/年苯酐技术改造工程的议案》

1、同意全资子公司山东新泰联合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泰联化）提出的拟投资建设5万吨/年苯酐技术改造工程的议案，新泰联化为优化产品结构，经对市场考察和调研，并结合被收购资产的产品资源，拟建设该项目，该项目为有机化工，既拓广了公司经营的产品领域范围，又可和现已投入使用的尿素装置实现热能的资源综合利用。

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设计规模：年产苯酐5万吨

（2）工程投资金额：工程投资不超过1.5亿元。

（3）工程建设计划到2012年第二季度建成并具备试车条件。

（4）该项目建成后，将拓宽新泰联化的产品领域范围，并有效实现资源综合利用，符合联合化工大力开展循环经济的发展思路。

2、新泰联化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及通过借款等融资方式得到的资金。本次工程项目的资产投资额1.5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2009年度）净资产7.48亿元的20%，依据公司《章程》之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特此公告。

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联合化工　　公告编号：2011-002

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山东新泰联合化工有限公司投资建设5万吨/年苯酐技术改造工程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项目投资概况

全资子公司山东新泰联合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泰联化"）为优化产品结构，经对市场考察和调研，并结合被收购资产的产品资源，拟建设5万吨/年苯酐技术改造工程，该项目为有机化工，既拓广了公司经营的产品领域范围，又可和现已投入使用的尿素装置实现热能的资源综合利用。投资额不超过1.5亿元，计划到2012年第二季度建成并具备试车条件。

二、投资项目主体介绍

1、工程名称：5万吨/年苯酐技术改造工程。

2、产品：主产品邻苯二甲酸酐（简称：苯酐），副产品反丁烯二酸（简称：富马酸）。

3、工程投资额：不超过1.5亿元。

4、项目内容：新泰联化现所在地山东新泰楼德镇，该项目在其所处的新泰市循环经济工业园内建设，采用国内自行设计开发的以邻二甲苯为原料，固定床气相催化氧化法苯酐生产技术和生产设备，建设单套年产5万吨大型苯酐装置。

5、资金来源：新泰联化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及通过向母公司及银行借款等融资方式得到的资金。

6、建设计划：计划于2012年第二季度建成试车。

公司将对项目进展情况继续关注并及时发布进展公告。

三、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的目的：

新泰联化根据既定发展规划，为优化产品结构，经对市场考察和调研，并结合被收购资产的产品资源，决定建设该项目，该项目为有机化工，既拓广了公司经营的产品领域范围，又可和现已投入使用的尿素装置实现热能的资源综合利用。苯酐是重要的有机（合成）化工原料，在我国最主要的用途是生产邻苯二甲酸二辛酯（DOP）、邻苯二甲酸二丁酯（DBP）、混合酯等增塑剂，邻苯二甲酸酯类增塑剂除大量用于PVC树脂外，还广泛用于各种纤维素树脂、不饱和聚酯、环氧树脂、醋酸乙烯树脂和某些合成橡胶中，其对苯酐的拉动式需求将促使苯酐未来市场可期。

2、存在的风险：

该投资是公司向有机精细化工拓展的新产品新项目，存在因化工市场波动而可能引起的经营环境恶化造成的风险。

3、对本公司的影响：

新泰联化作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该次投资存在一定筹备与建设周期，在项目未产生效益前，在一定程度上增加本公司的资金压力和财务费用。但有利于公司逐步形成"主业突出、产品多元、结构优化、规模经营、成本领先"的经营战略格局，为更好充分利用本公司现有的技术优势和管理优势、实现产品多元化奠定基础。

特此公告。

山东联合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005　　证券简称：世纪星源　　公告编号：2011-002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长沙项目的股东给予新贷款人50%项目权益买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首冠国际有限公司（下称"首冠国际"）于2007年与美联银行之关联公司美联发展有限公司Wachovia Development Corporation（下称"美联发展"）通过双方各持股50%的首冠发展有限公司Head Crown Development Ltd.（下称"首冠发展"）增资收购、合作开发长沙市"天景名园"（又名"太阳星城"）不动产项目（下称"项目"）（参见2007年7月11日本公司对外投资公告）。首冠国际与美联发展各持有首冠发展50%股东权益；首冠发展持有"太阳星城"项目公司（湖南天景名园置业有限责任公司）90%股权。

项目公司股权结构图：

因受金融危机影响，美联银行被并入了富国银行，富国银行因业务结构调整需向第三方出售美联发展在首冠发展中拥有的项目权益。为保证开发进度，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下称"中投"）决定在不影响本公司原有权利义务的前提下，于2009年11月底在境外承接了美联发展所拥有的首冠发展50%的股东权益。

2011年1月7日，本公司接到中国投资有限公司的通知：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就已承接的首冠发展50%的股东权益已与Champ Mark签订有关的买权和卖权的协议书；在不影响本公司原有权利义务的前提下，Champ Mark可能成为首冠发展50%的股东权益的持有人。买权和卖权协议书的主要条款如下：

买权是指自2010年12月28日起至2011年11月14日止，Champ Mark被赋予权利，即有权按指定买价向中投购买其所承接的首冠发展50%的股东权益；如果所述购买在2011年6月30日前发生，则首冠发展50%的股东权益的买价为3.2亿元人民币（该3.2亿元的定价是交易双方经协商确定的市场价）；如果所述购买在2011年6月30日后发生，则买价按中投与Champ Mark已商定价格公式计算（买权的定价公式：以4.22亿元为基数，自2011年6月30日起按年息20%，以月复利计算）。

卖权是指自Champ Mark行使买权后第12个月届满日起，至第36个月届满日止，Champ Mark有权按指定卖价向中投出售其所持有的首冠发展50%股东权益；卖价按中投与Champ Mark已商定价格公式计算（卖权的定价公式：以4.22亿元为基数，自2011年6月30日起按年息20%，以月复利计算）。

上述买权或卖权为中投与Champ Mark之间的交易，不影响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原有权利义务。Champ Mark现为长沙项目公司2.47亿港币贷款的贷款人（参见本司2011年1月6日长沙项目贷款人变更公告）。Champ Mark为新加坡上市公司Auric Pacific Group Limited控股的Auric Pacific Real Estate Fund（简称"Auric基金"）100%持股的单一目的公司。新加坡上市公司Auric Pacific Group Limited的实质控制人为Lippo Group（"力宝集团"），力宝集团是跨国金融控股企业，李文正先生及其家族成员为力宝集团实际控制人。该企业及其关联方，与本公司及本公司董监高、实际控制人及前十名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其他任何可能或已经造成本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联关系。

本次给予买权的交易目的是为了保证项目的长远和最佳的开发利益，避免在项目开发方案需要变化时，因中投与本司的关联方影响而无法进行。而给予卖权的交易目的是Champ Mark为了避免项目并购的意外风险而对中投所要求的保证措施。

关于优先受让权：首冠发展（BVI注册）在设立时的合同里已经明确约定，首冠发展外方股权（即美联发展所持股份）有权向第三方转让而无需取得首冠国际的同意，因此，首冠国际无优先受让权。

上述协议对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首冠发展中的原有权利和义务没有影响。

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一一年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413　　证券简称：常发股份　　公告编号：2011-001

江苏常发制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常发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1年01月0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通过电话进行确认，于2011年01月1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与会董事就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合同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江苏常发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合同管理制度》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江苏常发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江苏常发制冷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详见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营销公司）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随着公司产能的扩大，原有的销售模式已不能满足公司发展要求，为了进一步加快国内外市场营销网络建设，促进国内外市场开发与产品销售，公司决定投资100万元人民币设立营销公司，主要进行冰箱和空调用蒸发器、冷凝器及相关产品销售。

拟设立新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常州常发制冷营销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登记的名称为准）。

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100%由公司出资。

法定代表人：黄善平

经营范围：制冷器件、卷焊钢管、铝板、铝带、铝箔、门窗、铜管、普通机械零部件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拟定注册地点：常州市武进区礼嘉镇建东村建华路南

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组织结构调整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了推进公司管理创新，实现企业中长期规划与短期计划有机结合，统筹规划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对现有的组织结构进行调整。

设立网络管理部、设备管理部、采购管理部、生产计划部、预算成本管理部；技术中心更名为技术管理部、质量管理中心更名为质量管理部；撤销公司销售部、外贸部、运营管理中心。

特此公告。

江苏常发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01月11日

证券代码：000719　　证券简称：S*ST鑫安　　公告编号：2011-002号

焦作鑫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五届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没有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焦作鑫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五届二次董事会于2010年12月3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通过电子邮件及书面文件等形式发出本次董事会需审议的议案。2011年1月5日，公司五届二次董事会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刘少宇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中原出版传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为进一步保障公司与中原出版传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得以切实执行，维护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与中原出版传媒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经友好协商，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利润预测数"的有关内容进行修改并形成《补充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补充协议》涉及的主要内容如下：

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利润预测数：根据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即中原出版传媒集团拟进入上市公司资产的模拟2010年、2011年度《盈利预测审核报告》［2010］中勤审字第03088-16号)]，预测本次交易标的资产2010年、2011年度的净利润分别为125，934，936.23元、130，471，016.63元"。修改为：根据中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以2009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的中联评报字【2010】第369号《资产评估报告》，中原出版传媒集团承诺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即拟进入公司资产的2010年度、2011年度、2012年度的盈利预测净利润分别为126，853，400.00元、127，179，700.00元、121，323，100.00元"。

造成盈利预测产生差异的原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标的资产评估方法由资产基础法修改为收益现值法，标的资产的盈利预测依据发生了改变。原评估方法采用资产基础法的净利润预测来源于审计机构出具的《盈利预测审核报告》；评估方法采用收益现值法后，公司应当依据《评估报告》中利润预测数做出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三年内盈利预测。故本次修改后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前两年（即2010年、2011年）盈利预测总额略低于前次报告，但盈利预测补偿年份由两年增加为三年。

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已于2010年9月28日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决议有效期内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具体事宜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一切有关事宜。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该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刘少宇、王爱、谷新矿、郭豫生、王庆国、耿相新回避表决，出席本次会议的3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为：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焦作鑫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为规范公司董事会的运作，保证公司董事和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和履行职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焦作鑫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重新修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为：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因公司董事会换届，故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委员也需作相应调整，经会议审议，同意以下人选任各专业委员会委员：

序号	专业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	表决结果
1	发展与战略委员会	刘少宇	谷新矿、郭豫生、耿相新、曾旗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陈 洁	刘少宇、王爱、邢峥、曾旗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审计委员会	邢 峥	王爱、谷新矿、陈洁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	提名委员会	曾 旗	刘少宇、王爱、邢峥、陈洁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	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	陈 洁	刘少宇、邢峥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发展与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强化公司董事会决策功能，做到关联交易事项事前审查、公开、公平，确保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允性，公司董事会特设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并制定了关联交易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焦作鑫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1月5日

股票简称：南天信息　　股票代码：000948　　公告编号：2011-001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10年9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并形成决议：由公司出资3000万元人民币设立重庆南天电子商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详见公司2010年9月3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现公司接到书面通知，公司出资新设的全资子公司已在重庆市工商登记管理部门办理完毕注册登记事项，新公司最终核准注册名称为"重庆南天数据咨讯服务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259　　证券简称：升达林业　　公告编号：2011-003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高管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副总经理朱宏耀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请求辞去所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接受朱宏耀先生的辞职申请，辞职报告于2011年1月7日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朱宏耀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十日

股票简称：胜利股份　　股票代码：000407　　公告编号：2011-001号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六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六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临时）通知于2011年1月4日（星期二）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11年1月8日（星期六）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朱武祥独立董事和汪波独立董事因事请假，分别书面委托于新独立董事和邢德茂独立董事代为出席并表示赞成意见。会议表决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以全票赞成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任命事项；

1、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决定聘任王政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2、臧其文总会计师因超退休年龄辞去公司总会计师职务，根据总经理提名，董事会决定聘任李守清女士为公司总会计师。董事会对臧其文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感谢。

根据总经理提名，董事会决定聘任沈华副总经理任公司总经济师（兼任），马景武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

上述人员聘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按规定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本次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资格、聘任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合法有效，对聘任事项表示赞成。

二、公司第六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修订稿（见巨潮互联网）；

三、公司2011年度费用控制预算方案。

董事会对各下属公司2011年费用预算情况进行了审议，并对2011年费用控制进行了部署。

附件：候选人简历

王政先生，48岁，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国籍。历任山东木材厂技术员、车间主任、分厂厂长、副总经理，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塑胶产业部副总经理，现任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塑胶产业部总经理。该候选人与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山东胜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具有股东身份的关联关系。该候选人未持有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该候选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李守清女士，40岁，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高级会计师，中国籍。历任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现任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经理。该候选人与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山东胜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具有股东身份的关联关系。该候选人未持有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该候选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沈华先生，37岁，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国籍。历任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发展部职员、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东营塑胶厂副厂长、山东胜邦柯林瑞尔管道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经营调度部经理兼发展部经理，现任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该候选人与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山东胜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具有股东身份的关联关系。该候选人未持有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该候选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马景武先生，51岁，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国籍。历任济南第二制药厂研究所副所长、车间主任、副厂长、总工程师，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生物工程项目组组长、生产中心经理，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生物产业部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山东胜利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该候选人与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山东胜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之间具有股东身份的关联关系。该候选人未持有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该候选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特此公告。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十日

股票简称：胜利股份　　股票代码：000407　　公告编号：2011-002号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六届十二次监事会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六届十二次监事会会议（临时）通知于2011年1月4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11年1月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5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5人，参加表决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表决，会议审议并以全票赞成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任命事项；

公司六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聘任王政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李守清女士为公司总会计师、沈华副总经理任公司总经济师（兼任）、马景武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监事会认为，本次高级管理人员聘任资格、聘任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表示赞成。

二、公司第六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修订稿）；

三、公司2011年度费用控制预算方案。

特此公告。

山东胜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十日

关于上证大宗商品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折算结果的公告

根据《上证大宗商品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上证大宗商品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确定2011年1月7日为上证大宗商品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折算日，折算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与2011年1月7日标的指数收盘值的千分之一基本一致。2011年1月7日，上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收盘值为3181.89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为929,854,781.87元，折算前基金份额总额为942,109,419.00份，折算前基金份额净值为0.987元。

根据《上证大宗商品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中约定的基金份额折算公式，基金份额折算比例为0.31019059（以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8位），折算后基金份额总额为292,228,711.00份，折算后基金份额净值为3.182元。

本基金管理人已根据上述折算比例，对各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的基金份额进行了折算，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2011年1月10日进行了变更登记。折算后的基金份额保留到整数位（小数部分舍去，由此产生的误差计入基金财产）。投资者可以自2011年1月11日起在其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账户指定的销售机构查询折算后其持有的基金份额。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诚实信用地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一月十一日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联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增加国信证券、华泰联合证券和平安证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和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签署的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代理协议，自2011年1月11日起，国信证券、华泰联合证券和平安证券在所有网点代理国联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253050；B类：253051）的销售及相关业务。

根据本公司2010年12月31日发布的《国联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国联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自2011年1月6日起至2011年1月21日，通过本公司的直销柜台和网上交易直销、代销网点等销售机构发售。本公司可根据募集情况适当延长或缩短本基金的募集期限并及时公告。

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信息，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相关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更新公告，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咨询有关基金的详情。

销售期间，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详情：

1、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021-38784766，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站：http://www.gtja-allianz.com，http://www.vip-funds.com

2、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36

公司网站：http://www.guosen.com.cn/

3、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13

公司网站：http://www.lhzq.com/

4、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16-168

公司网站：http://stock.pingan.com/

欢迎广大投资者垂询、办理本公司旗下的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和赎回等相关业务。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一月十一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世纪证券"）、天源证券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源证券"）和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签署的代销协议，本公司自2011年1月11日起增加世纪证券、天源证券和东兴证券代理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销售业务。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世纪证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0-42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0-42楼

法定代表人：卢长才

联系人：王佳佳

联系电话：0755-83199599转8172

开放式基金咨询电话：0755-83199511

开放式基金业务传真：0755-83199545

网址：www.csco.com.cn

世纪证券在以下主要地区各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深圳、北京、上海、南昌、抚州、新余、长沙、南京、昆明、广州、樟树、景德镇、宜春、九江、吉安、东莞等。

2. 天源证券

注册地址：青海省西宁市长江路53号汇通大厦6楼

法定代表人：裴东平

联系人：赵珊

联系电话：0755-33331188-8702

客户服务电话：4006543218

传真：0755-33329815

网址：www.tyzq.com.cn

天源证券在以下主要地区各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唐山、滦南、盘锦、辽阳、本溪、抚顺、庄河、长沙、西宁、深圳、广州、兰州等。

3. 东兴证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法定代表人：崔海涛

联系人：黄英

联系电话：010-66555835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3

传真：010-66555246

网址：www.dxzq.net

东兴证券在以下主要地区各营业网点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和认购等业务：

北京、上海、深圳、广州、天津、福州、泉州、合肥、郑州、西安、太原、成都、杭州、武汉、长沙、南京、南宁、南昌、福清、长乐、晋江、石狮、龙岩、宁德、三明、永安、莆田、漳州、龙海、惠安、南平、邵武、沙县、将乐、佛山、都江堰等。

4.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1月11日

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1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161115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0年11月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0年12月31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10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14，025，596.28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5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0年度的第1次分红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1年1月14日	
除息日	场内：2011年1月17日	场外：2011年1月14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1年1月18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注：向本次场内、场外基金份额派发的现金红利于2011年1月18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分派期间（2011年1月12日至2011年1月14日）暂停本基金跨系统转托管业务。

（2）根据《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规定，本次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

（3）咨询办法

①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18088（免长途话费）。

②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efunds.com.cn。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1月11日

股票代码：600699　　股票简称：*ST得亨　　编号：临2011-04

辽源得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辞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会于1月7日收到董事李伟南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

因个人原因，李伟南先生请求辞去公司董事职务。鉴于李伟南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要求，根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李伟南先生的辞职申请自提出辞职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李伟南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辽源得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000671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2011-002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迁入新办公地址的公告

因发展需要，本公司于近日迁往新址办公。现将迁址后公司办公地址和通讯方式公告如下：

新办公地址：福州市鼓楼区乌山西路68号阳光乌山荣域二楼

邮政编码：350002

联系电话：0591-83353145、88089227

传真：0591-88089227

电子邮箱：sunshine000671@163.com

以上新办公地址及联系方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一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507　　证券简称：珠海港　　公告编号：2011-002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申请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核准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发行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公司债券的申请于2011年1月1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会议审核，获得通过。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书面批复后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002061　　证券简称：江山化工　　编号：2011-001

浙江江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停牌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江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拟披露重大事项，该事项尚在筹划过程中，具有重大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1年1月11日开市起停牌，待公司刊登相关公告后复牌。

特此公告。

浙江江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002374　　证券简称：丽鹏股份　　公告编号：2010-049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实用新型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1月8日取得一项实用新型专利，并取得了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相关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有效期	证书号
ZL201020115542.0	一种同轴传感器多环型槽圆盘固定装置	实用新型	2010年2月8日	10年	第1632405号

特此公告。

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月11日